

# 最新小引读后感(优质5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小引读后感篇一

《朝花夕拾》，即为小引所倾，一读再读，不忍释手。世事是如此芜杂，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委实是不容易的。伟人也罢，百姓也罢，人到中年，大都如此吧。在世事中螺旋得身心俱累之时，人的感觉是会渐渐地趋于麻木的，回忆只是偶尔，甚至没有，感觉只是偶尔，也甚至没有，闪念之间，亦如白驹过隙。时间，也便在这芜杂中飞逝。四个月以前，乃至十个月以前，都是那么的恍惚。

鲁迅先生生于1881年，小引写于1927年，时年46岁，正是阅尽沧桑，百事纷扰之时，诸多感触，皆由内而发，读来竟是如此的深触人心。当一个人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确是无聊，而这种无聊又恰是人生中不能回避的现实。不知为何，我想起鲁迅先生在《为了忘却的纪念》里写的那首诗：“惯于长夜过春时，挈妇将雏鬓有丝。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吟罢低眉无写处，月光如水照缁衣。”那是写《朝花夕拾》小引之后的事了。

尽管一个人的思想会不断的发展变化，然而一个人的思想也是会延续的。在很多时候，人是真的需要拿起抗争的笔，于惨淡的生涯中振臂高呼。也恰如李泽厚先生在《中国现代思想史》中所述：前路如何？是玫瑰花还是坟，并无要紧，也无何意义。重要的是不能休息。不为玫瑰花的乌托邦或坟的阴影所诱惑，所沮丧，不为裹伤的布、温柔的爱而停下来。

世有苍茫，最痛苦的便是那些清醒的人与深夜不眠的眼睛。希冀有无，人必需活着，而最强烈的抗议，莫过于活着并且开口。只有奋斗前行才是真实的，也许生命的意义也只在此处。自古以来，便有这样一群读书人，他们有的已经学富五车，甚至功成名就，但他们却并不麻木，仍然孜孜不倦，远非旷废隳惰玩岁愒时之流可比。

关于《朝花夕拾》的写作，鲁迅先生在小引的末段中说：“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

由此可见《朝花夕拾》写作的不易，以及鲁迅先生那种孤独而又奋进的前行精神。尽管前景渺茫，路途荆棘，但鲁迅先生始终没有停下来。而恰是这种奋起前行的精神，才使得鲁迅先生远远的超越了启蒙时期个性主义的狂暴叫喊，以及多愁善感的圈囿，从而成为下一代人的前驱和榜样，这一点是非常值得后来人敬仰和学习的。

## 小引读后感篇二

《朝花夕拾》小引其中一句话：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童年，是一段充斥色调和欢喜的`追念，是一段无忧无虑的时光，是一段酸酸甜甜的人生过程，同时也是最纯真美好的！和鲁迅老师一样，咱们都有着很多回忆！回想那一件件不起眼的事儿来，事虽然小，但那些回忆是那样觉得感动，因为

有了这些回忆才能让自己不断进步，不断追断求，这样才能成长起来，童年总叫人回想。回想那五彩缤纷的梦，回想起那丫丫学语的时候，回想起刚学走路的时候，第一次踏上舞台的时候，第一次叫出父母时，第一次. 那一刻刻，那一个个镜头，霎时间浮现在你的眼前。

蓝天下的成长，夜空中的梦想又如在沙滩上堆积起一座座小小的城堡，堆积起在蓝色海边的梦；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在榕树下玩耍，又喜欢在那静静地坐着，听着老人讲那古老的故事，那时的梦是绿色的；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在老家门前坐着，在落叶的秋天里欣赏那一片片穿着金色的叶子在漫天飞舞，那时的梦是金黄色的。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做梦，在梦里走着找不到出口迷宫，一次又一次地被锁在迷宫里，心里那么迷茫，在现实生活中，激起我斗志时，那时那梦是火一般的颜色。

回忆让世界一切万物变得安静，让人变得放松，让人感到温暖，让你回想起遥远而不遥远的梦，让你回想起在雨中，那雨儿是跳动的旋律。当你摔倒时，一种力量在看着你，让你回想起在蓝天下放飞纸飞机，放飞你一个个让你期待的梦！时钟只有前进，不可能倒退。童年只有回味和回忆。童年只有回忆，梦只有创造，将来只有拼搏。童年以是过去的事了，只有回忆起那点点滴滴的事，只有积累更多的经验，这路才能走得更远更宽。每个人都拥有自己五彩缤纷的童年，童年是人生最珍贵的东西，它是你一生的开始，拥有着它那你就拥有一生，我们应该好好地珍惜它。

梦常常都会变化着，梦是人一生中追求的目标，只有奋斗和拼搏，那才会梦想成真，那才会成为现实。

### 小引读后感篇三

寒假中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其中有十篇散文十分的优美。在这组文章里，作者追怀青年时代的往事，既描写了他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和对师友的怀念，又真实地书写了戊

戊变法和辛亥革命前后作者从农村到城镇、从家庭到社会、从国内到国外所经历的种种生活。其中写了许多关于少年儿童的事，使我在读文章时，仿佛也在品味着自己的生活。

其中有一篇《藤野先生》让我读来十分地感动，让我懂得了知识是没有国界的。藤野先生是作者在日本学医学时的老师，对作者非常关心。藤野先生在生活上不大讲究，但为人却诚恳、公正，对学生诲人不倦，对研究一丝不苟。他一一纠正作者笔记上的错误，“不但增加了许多脱漏的地方，连文法的错误，也都一一订正。这样一直继续到他教完了他所担任的功课”；在知道中国人很敬重鬼时，还担心作者不肯解剖尸体。藤野先生真挚的爱给了在异国的鲁迅极大的鼓舞，是十分无私和伟大的。

藤野先生和白求恩医生，他们都为了自己的使命拼搏着、奋斗着，而且有着超越国界的博大胸怀。这不仅让我感动也引发了我深深的思考。我想：我们现在作为一名学生，的使命不就是利用这青春的大好时光好好的学习吗？就像作者说得那样：“每当夜间疲倦，正想偷懒时，仰面在灯光中瞥见他黑瘦的面貌……便使我忽有良心发现，而且增加勇气了，再继续写一些为‘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恶痛疾的文字。”

在想要放弃时，我们应想想身边辛勤的老师时、我们应想想身边含辛茹苦的父母时，便更应该努力的学习，去实现自己的梦想，去完成自己的使命了。

这让我再次感到了好好学习的重要性，朋友，就请你从现在做起，用双手去放飞理想的翅膀！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今年的寒假里我读的书中就有鲁迅的《朝花夕拾》。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

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这是我从新华书店买回来的书，捧起鲁迅的这本《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的生活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受得到的。

进了初中，发现每本语文书上都有鲁迅的文章，几乎每一篇文章都选自一个好听的名字??《朝花夕拾》。一遇到鲁迅的文章，老师都会细细地讲，课文下边的注释也总是密密麻麻。《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

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旧事从提》，是作者在1926年所作回忆性散文的结集，一共十篇。这本书记述了作者在童年时期和青年时求学的历程，追忆了那些难忘于忘怀的人和事，同时也抒发了作者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

其中令我记忆深刻的是《朝花夕拾》里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里面主要写了百草园是“我”儿时的乐园，在那里“我”体验到了无限的乐趣。那里有百草园的美景，有各色的植物以及一些可爱的小动物，还有新奇动人的美女蛇的故事和雪地捕鸟的乐趣。然后写了“我”在三味书屋读书的历程。介绍了三味书屋和先生，还有上课时先生和学生读书时的情景。

回忆中的百草园和三味书屋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流露着童年美好的生活。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这不仅让作者回味，就连我也感到身临其境一般。作者在三味书屋学习的过程中，和同学们老师读书的情节也让我记忆深刻。作者虽然年过半百，但是他依然向往着童年，怀念着童年。

现在的我们，也不一定会像鲁迅那样可以回忆那些美好的童年，甚至有些童年的美好记忆也渐渐的淡忘了，遗忘了。最后只遗落在了记忆的长河里。

当看完这本书后，忽然觉得奇怪，文中讲鲁迅童年，为什么名为《朝花夕拾》呢？了解了背景后才知道，这是鲁迅先生的晚年作品，全是回忆童年的。朝花夕拾，犹如清晨时还挂着露珠的鲜花到傍晚去拾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凭添了一种韵味，那若明若无的清香则更让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童年的鲁迅很喜欢去百草园：那里有各色植被，各色昆虫，

简直就是孩子们玩耍的好乐园，但长妈妈却说，百花园中有极凶恶的赤练蛇和美女蛇，把儿时的鲁迅吓个不轻。

文中用较多的笔墨写了长妈妈，算是除父母外和他最亲近的人，作者原来不怎么喜欢长妈妈，甚至还有点讨厌她，叫她“阿长”，但她并不生气，一直真心待“我”。如今我记忆最深的是长妈妈给我买《山海经》，长妈妈不但不记仇，还时时惦记着我，连休假都不忘记给我买书，真的像对待孩子一样对待儿时的鲁迅，于是鲁迅先生在结尾写到：仁厚黑暗的地母呵，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爱无言，但长妈妈却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什么是爱，她用爱呵护着鲁迅先生的童年，呵护着他的成长，以爱付出收获的是作者脑海中不可磨灭的印象及感恩。

我们的童年有父母的呵护与关爱，鲁迅先生的长妈妈也如此，童年就如梦一般，是人生中的矿山，埋藏在我们的心中，但却掩盖不住它那金色的光芒，童年的梦是七彩的梦，童年的歌是欢乐的歌，童年的脚印一串串，童年的故事一摞摞。

回味童年，将品到的是纯真无暇，一切都是那么的天真烂漫，另人回味！

## 小引读后感篇四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一部散文集。

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



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

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留给予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青年都是美好的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那些琐碎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以下那个不同的年代的童年之梦，体验一下那时鲁迅的美好童年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

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

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

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

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颖。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

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

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 小引读后感篇五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读着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我不由得想起自己的童年，那么真实。顿时，贪恋起童年的味道。也体会到了鲁迅先生散发内心对童年的热爱。让我感到无比的亲切，内心充满激情。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欢笑有泪水。然而鲁迅的童年虽然也有不愉快的事情，但他表现出了不一样的心态。在阅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时，就感觉在和鲁迅先生聊天。从鲁迅的文章中读出了朴实。就是以为内这份朴实，让读者感觉十分亲切。鲁迅那种轻松而生动的语言，读着读着，你仿佛就看到那个人就站在你面前一样。

鲁迅先生是怀着真挚的情感怀念他童年的一切。

第一次《朝花夕拾》时，不明白书名的含义。爸爸说，《朝花夕拾》指早上的花到晚上才拾取，晚年的人回忆起儿时的点点滴滴。

鲁迅的童年回忆就仿佛一篇感人的日记，不经意一翻会让你感到流连忘返。

那一点一滴的欢笑与喜悦，在我们有空时，不妨翻出来与老友品谈。